

十、企业业绩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盱眙县马坝镇 2023 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 财政奖补项目	盱眙县马坝镇人民政府	658648.00 元
2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村民 委员会	125300 元
3	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建 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阜宁县罗桥镇人民政府	774138.08 元
4	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	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	165600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舒健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HAZC-2023060162-XY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盱眙县马坝镇2023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该项目的采购文件规定，确定贵单位为中标（成交）人。请收到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后12日内到我单位洽谈合同。在规定期限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成交）处理。

中标（成交）内容	盱眙县马坝镇2023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中标（成交）金额	陆拾伍万捌仟陆佰肆拾捌元整（¥658648.00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9日	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6月29日	
交易中心：（盖章）	潘潇潇	

盱眙县马坝镇2023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是淮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里面淮安市政府采购二次报价项目所附工程量清单总价和中标价不一致为正常情况。

邵向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舒向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及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盱眙县马坝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如有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请将合同款项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
 以保证专款专用；否则我公司概不负责。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生态新城支行
 账号：3200172523605250293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此部分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发承包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签证、补充协议、备忘录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 _____；



部向

三、全费用措施项目清单报价表（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组价，达到使用要求和 使用目的，漏报、少算均含在总价内）

工程名称：盱眙县马坝镇 2023 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具体见采购需求)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 (元)		
					全费用单价	全费用合价	备注
一 观音寺社区（洪福小区道路，观音寺社区工业区太阳能路灯）							
1	土路基	土路基开挖、填筑，整平压实，压实系数 0.95，路基每边宽出 25cm，弃土及取土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800.00	1.00	800.00	
2	碎石垫层	厚度 5cm，压实系数 0.95	m2	700.00	8.00	5600.00	
3	水泥混凝土路面	水泥路 200m*3.5m*0.15m C35 商品砼路面浇筑，含钢模、养护、压痕、切缝、（间隔 4m）	m2	700.00	64.00	44800.00	
4	土路肩	每边土路肩宽 50cm，素土回填，压实后与混凝土路面等高，压实系数 0.93，取土及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200.00	0.50	100.00	
5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灯杆座壁厚 6mm，上部灯杆壁厚 4mm，功率 ≥ 100 瓦，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40.00	2000.00	80000.00	
二 腊塘社区（路北至黄庄组太阳能路灯）							
1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灯杆座壁厚 6mm，上部灯杆壁厚 4mm，功率 ≥ 100 瓦，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三 蔡庄村（河南组水泥路）							
1	土路基	土路基开挖、填筑，整平压实，压实系数 0.95，路基每边宽出 25cm，弃土及取土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1225.00	1.00	1225.00	
2	碎石垫层	厚度 5cm，压实系数 0.95	m2	1050.00	8.00	8400.00	
3	水泥混凝土路面	水泥路 350m*3m*0.15m C35 商品砼路面浇筑，含钢模、养护、压痕、切缝、（间	m2	1050.00	64.00	67200.00	



舒健

		隔 4m)					
4	土路肩	每边土路肩宽 50cm, 素土回填, 压实后与混凝土路面等高, 压实系数 0.93, 取土及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350.00	0.50	175.00	
四	双马村 (五桥组、涧边组道路)						
1	土路基	土路基开挖、填筑, 整平压实, 压实系数 0.95, 路基每边宽出 25cm, 弃土及取土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367.50	1.00	367.50	
2	碎石垫层	厚度 5cm, 压实系数 0.95	m2	315.00	8.00	2520.00	
3	水泥混凝土路面	水泥路 105m*3m*0.15m C35 商品砼路面浇筑, 含钢模、养护、压痕、切缝、(间隔 4m)	m2	315.00	64.00	20160.00	
4	土路肩	每边土路肩宽 50cm, 素土回填, 压实后与混凝土路面等高, 压实系数 0.93, 取土及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105.00	0.50	52.50	
5	太阳能路灯	杆高 6 米, 灯杆座壁厚 6mm, 上部灯杆壁厚 4mm, 功率 ≥60 瓦, 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 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 C30 混凝土, 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五	双马村 (五桥组、涧边组道路)						
1	土路基	土路基开挖、填筑, 整平压实, 压实系数 0.95, 路基每边宽出 25cm, 弃土及取土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770.00	1.00	770.00	
2	碎石垫层	厚度 5cm, 压实系数 0.95	m2	685.00	8.00	5480.00	
3	水泥混凝土路面	水泥路 90m*4.5m*0.15m; 水泥路, 80m*3.5m*0.15m C35 商品砼路面浇筑, 含钢模、养护、压痕、切缝、(间隔 4m)	m2	685.00	64.00	43840.00	
4	土路肩	每边土路肩宽 50cm, 素土回填, 压实后与混凝土路面等高, 压实系数 0.93, 取土及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170.00	0.50	85.00	
六	高桥社区 (街西组道路)						
1	土路基	土路基开挖、填筑, 整平压实, 压实系数 0.95, 路基每边宽出 25cm, 弃土及取土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2	735.00	1.00	735.00	
2	碎石垫层	厚度 5cm, 压实系数 0.95	m2	630.00	8.00	5040.00	



靳向健

3	水泥混凝土路面	水泥路 210m*3m*0.15m C35 商品砼路面浇筑, 含钢模、养护、压痕、切缝、(间隔 4m)	m ²	630.00	64.00	40320.00	
4	土路肩	每边土路肩宽 50cm, 素土回填, 压实后与混凝土路面等高, 压实系数 0.93, 取土及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 ²	210.00	0.50	105.00	
七	石桥村 (程庄组太阳能路灯)						
1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 灯杆座壁厚 6mm, 上部灯杆壁厚 4mm, 功率≥100 瓦, 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 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 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八	衡西村 (高坝西瓜产业园太阳能路灯)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 灯杆座壁厚 6mm, 上部灯杆壁厚 4mm, 功率≥100 瓦, 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 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 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九里村 (新观马路太阳能路灯)						
1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 灯杆座壁厚 6mm, 上部灯杆壁厚 4mm, 功率≥100 瓦, 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 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 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白鹤村 (黄高路北头太阳能路灯)						
1	太阳能路灯	杆高 8 米, 灯杆座壁厚 6mm, 上部灯杆壁厚 4mm, 功率≥100 瓦, 路灯选型按招标人要求; 灯杆基础采用 600*600*1300 高C30 混凝土, 基础土石方挖填	盏	30.00	2000.00	60000.00	
十一	其他费用						
1	其他费用	监理费 6000 元、清单编制费 1500 元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项	1.00	7500.00	7500.00	
...					



舒向健

	合计				695275.0 0
--	----	--	--	--	---------------

自行现场勘查。本项目按全费用报价。全费用单价：其包括但不限于按国家规范完成本项目所有的人工、材料以及完成实体工程量的辅助材料、机械设备、管理费、利润、运输、脚手费、模板、税金、二次搬运、清理、保洁、培训费、交通费用、差旅费用、评审费用、多次专家论证、施工协调费、绿化迁移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税费以及各项措施项目费、风险和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全费用工程量清单中每一个子目和单项均需计算填写单价、合价。每道工序均需要业主签证确认后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每道工序业主未确认工程款不予支付。

投标单位法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公章：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所有价格系人民币表示。
- 3、以上报价含所有费用，供应商不得再以其他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未列明的费用视为分摊到已有的子目之中。
- 4、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第 11 条的要求报价。



舒向健

HEC-2023-14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盱眙县马坝镇 2023 年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盱眙县马坝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坤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				
建筑面积	m ²	工程造价	65.8648 万元	结构层次	道路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p>监理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及专业工程师组成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审核施工、监理单位提供的竣工资料, 检查道路工程实体, 并形成以下验收意见:</p> <p>1. 施工单位按照合同要求施工完毕, 使用功能已形成, 在工程建设中能正确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施工合同、招标文件要求。</p> <p>2. 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资料齐全、完整; 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p> <p>3. 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均已处理完毕, 现场尚未发现质量问题, 参加验收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验收内容等符合既定验收程序, 一致同意该工程合格工程验收。</p> <p>施工单位应按保修书要求做好后期服务。</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社区单位	邀请单位	相关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人代表: (签字)	技术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健舒印向

舒向健

中标（成交）通知书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的评审工作已经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十二日内到我单位洽谈合同，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中标内容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含韩庄小区建设 20 盏、后车组建设 20 盏、车东组建设 20 盏，合计 60 盏。灯杆高度 6 米，亮度 120 瓦。（详见全费用工程量清单）	
开标时间	2024 年 8 月 22 日 15: 30	
中标金额	125300 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履约保证金	中标价 1%	
采购人（盖章）	2024 年 8 月 26 日	采购代理：（盖章）
 2024 年 8 月 26 日 邵向健		 2024 年 8 月 26 日 3208910110550

说明：本通知书一式六份，采购人、中标人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两份。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村民委员会

舒健

承包人（全称）：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大圣村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 。

5. 工程内容：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含韩庄小区建设 20 盏、后车组建设 20 盏、车东组建设 20 盏，合计 60 盏。等杆高度 6 米，亮度 120 瓦。（详见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清单内容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8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9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期延误：如属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由乙方提交书面报告，经甲方确认后，可以顺延工期；无甲方签字认可的工期延误，工期总延误在 30 日（含 30 日）之内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天罚款，工期总延误在 30 日之外部分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天罚款；有甲方签字认可的工期延误，工期总延误在 30 日（含 30 日）之内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天罚款，工期总延误在 30 日之外部分按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二/天罚款。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伍仟叁佰元整（¥125300 元）；



本合同在大圣村办公室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代理人各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_____ 



请合同款项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
 以保证专款专用；否则我公司概不负责。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生态新城支行
 账号：320017252360525029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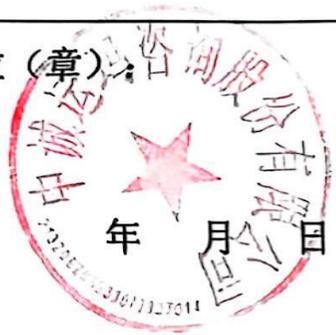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

验收时间：2024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中诚运玛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境内
合同总价	¥125300元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4年9月10日
工程内容	盱眙县穆店镇大圣村路灯亮化建设工程项目，含韩庄小区建设20盏、后车组建设20盏、车东组建设20盏，合计60盏。等杆高度6米，亮度120瓦。		
	合格		
建设单位 (章)	监理单位 (章)	施工单位 (章)	
 验收意见 2024年9月10日 3208300923697	 2024年 月 日	 2024年 月 日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A320923001000853

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4 年 10 月 09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公路工程
- 2、中标价: 774138.08 元
- 3、中标工期: 60 日历天
- 4、中标质量要求: 合格
- 5、中标项目负责人姓名、资质等级及注册证号:

姓名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陈舒印	二级	苏 232212157474

陈舒印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4 年 09 月 10 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舒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阜宁县罗桥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2. 工程地点: 阜宁县罗桥镇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A320923001000853

4. 资金来源: 上级补助+自筹。

5. 工程内容: 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 双联村、射滨村、沿边村、洪桥村、龙窝村、许何村、凤谷村、沿路村、沿河村新建 16 条 15cm 厚 C30 混凝土道路,合计约 6803.5 平方米;及凤谷村和青沟村 6M 太阳能路灯 53 盏。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拾柒万肆仟壹佰叁拾捌元零捌分 (¥ 774138.08 元);

其中:

hb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舒向健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方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陈方方

陈方方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存



档建册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阿杨娣

健舒印向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印向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请将合同款项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以保证专款专用；否则我公司概不负责。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生态新城支行
账号：32001725236052502936



单位工程完工证明书

工程名称：阜宁县罗桥镇 2024 年第一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验收日期：2025 年 1 月 3 日

建设单位	阜宁县罗桥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俊之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造价	774138.08 元	质量等级	合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完工意见	该工程已完工，符合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舒健

中标通知书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现确定你方为中标人。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方洽谈并签订工程承包合同。请贵方派代表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内容，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12 月 23 日

中标范围和内容	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宝应经济开发区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中标工期 (日历天)	30
中标人资质类别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专业承包	资质等级	贰级
中标价 (万元)	16.56 万元	中标单位资质证号	D232068841
中标项目经理	王洪民	项目经理资质证号	苏 232131305295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代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注：本中标通知书 <u>7</u> 附件，附件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是对本中标通知书的进一步补充，附件共 <u>1</u> 页。			

健舒印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全称）：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

2. 工程地点：宝应县开发区

3.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4. 工程内容：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施工。

5.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24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月2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伍仟陆佰元整（¥16.56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捌拾柒元捌角柒分（¥2087.8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万陆仟陆佰肆拾贰元捌角贰分 (¥16642.82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王洪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12月23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招标代理公司贰份。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舒向健

请将合同款项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
 以保证专款专用；否则我公司概不负责。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生态新城支行
 账号：32001725236052502936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全称）：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

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本项目保修期为两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保修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甲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舒健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费用的承担：①由乙方自行维修的，费用自行承担，不收取管理费；②由甲方直接委托他人进行维修的，费用按定额规定计取，另按10%的标准加收管理费。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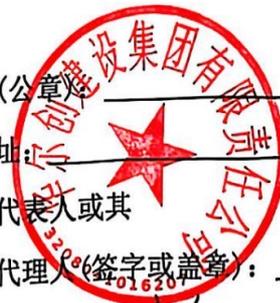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河南建业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工程款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确认后分期支付（扣除预留金部分预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付合同价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审计价 97%，留 3%质保金在保修期满后付清，工程保修期为两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月提交。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甲方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甲方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2) 甲方支付进度款的期限：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甲方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甲方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按通用条款执行。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乙方向甲方移交工程的期限：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移交。



HCC 2024-43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开发区杆件接地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 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江苏宝应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监理单位	江苏永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单位			
工程造价	16.56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4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2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p>1、按照施工合同及相关要求工程量全部完成。</p> <p>2、工程施工材料、施工工序和施工质量符合实际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p> <p>3、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工程</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其他单位	
	工地代表： (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胡河健



项目负责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	连云港市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444841.06 元
2	陆杨-秦杨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张码办事处陆杨村村民委员会	44416.35 元



舒健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3207062403060001001001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连云港市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4年4月25日前到连云港市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包括道路、排水、消防给水、土石方、拆除、路灯、交通设施、交通警察及信号灯、消火栓、绿化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

2、中标价：1044.484106万元

3、中标工期：90日历天

4、中标质量标准：国家现行竣工验收标准，等级为合格

5、中标项目经理姓名、注册证书及注册编号：

(1) 项目经理：丁敏

(2) 注册证书：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

(3) 注册编号：苏232151610433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3月26日

2024年3月26日

说明：本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办、中标人、代理机构各一份，招标人两份，复印无效。



新华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全称）连云港市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 包 人（全称）：华尔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连云港市海州区凌洲路小学周边区域。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海行审投（2024）6号。

4. 资金来源：财政。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连云港市海州区凌洲路小学周边区域，共包括三条道路：天晴路，南起巨龙北路，北至规划路，全长约562.98m，规划宽度25m，现状为宽约4.5m水泥路面，受征地、拆迁等影响，混合车道实施宽度7.2—12m，城市支路。南空路，西起天晴路，北至海连东路，全长约390.34m，规划宽度25m，现状烟草路西侧段为约4~7m宽水泥路面，烟草路东侧段为约5m宽沥青路面，受征地、拆迁等影响，混合车道实施宽度10.5-19m，城市支路。烟草路，南起南空路，北至规划路，全长约246.53m，规划宽度20m，现状为碎石路面，两侧均为新建项目，按照规划路面实施，城市支路。

6. 工程承包范围：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施工，包括道路、排水、消防给水、土石方、拆除、路灯、交通设施、交通警察及信号灯、消火栓、绿化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4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7月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肆万肆仟捌佰肆拾壹元零陆分（¥10444841.06元）；



舒向健

1

其中：(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捌仟叁佰贰拾玖元柒角捌分（¥168329.78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零伍仟元（¥1105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丁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

张



健舒印

张

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连云港市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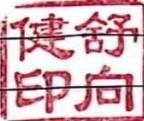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法定 代 表 人: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子 信 箱: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其 委 托 代 理 人 (签字)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913208005571455147
地 址: 淮南市淮阴区淮北工业园区红旗路 8 号
邮 政 编 码: 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_____
电 话: 1625 _____

请 将 合 同 款 项 汇 入 我 公 司 指 定 账 户，
以 保 证 专 款 专 用； 否 则 我 公 司 概 不 负 责。
开 户 行 户 名 淮 安 生 态 新 城 支 行
账 号: 32001725236052502936

Handwritten signature: 舒向健

舒向健



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凌洲路小学周边道路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10日	
建设单位	海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理单位	连云港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全长	1130	m	工程造价	10444841.06	元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8日
			结构层次	/		竣工日期	2024年7月6日

验收意见

本工程已按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所含分部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所含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跟审单位	施工单位	养护单位
					

成交通知书

NO: JSZJF 竞谈 HA2024-007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本次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确定贵公司为陆杨-秦杨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的成交供应商,成交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万肆仟肆佰壹拾陆元叁角伍分 (¥44416.35 元)。

请贵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来办理有关手续。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张码办事处陆杨村村民委员会

2024 年 月 日



舒健

张码办事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单

工程名称：陆扬-秦阳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 验收时间：

建设单位	江苏淮安工业园张码办事处陆扬村村民委员会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淮安市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合同造价	44416.35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5 日
验收意见	经现场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建设组）意见		设计单位意见	
工程验收审计组意见			
建设单位（工程建设组）意见 陆扬村 李仁林		设计单位意见 朱金北	
工程验收审计组意见 朱金北 李仁林			



舒向印

陆扬村

李仁林

朱金北

合同

发包人（全称）：江苏淮安工业园区张码办事处陆杨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华尔创建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陆杨-秦杨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
2. 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村集体资金

工程承包范围：陆杨-秦杨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详见工程量
清单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

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肆佰壹拾陆元叁角伍分

收



(¥44416.35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佰捌拾陆元叁角玖分 (¥ 586.3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材料和施工全部由承包人负责)。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丁敏(苏23215161043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舒向健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

rb.



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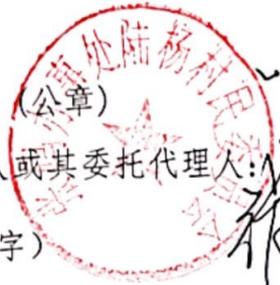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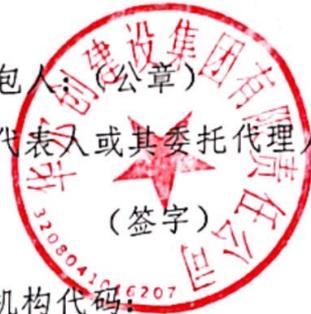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请合同款项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
以双证专款专用：否则我公司概不負責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生态新城支行
账号：320017252360525029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7%，余款 3% 作为质量保证金（无息），待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付款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开具正规发票（开具陆杨村、秦杨村两个村的发票）才能付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照本专用合同条款第

12.4.1 项约定的付款时间前提交监理人书面审核、并报发包人书面确认，同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张码办事处陆杨村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华尔创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陆杨-秦杨村自建区道路路灯新增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按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工程变更签证、承包人施工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本工程质保期为 4 年;

竣工交付前由承包人负责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并承担相关费用;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在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内如因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构配件、成品、半成品或因施工原因导致出现质量问题的及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在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维修费用及由此给发包人和相关受害者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负责做好发包人和相关受害者的协调、赔偿工作。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舒向健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 3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发包人可视情况要求承包人在接到保修通知后（以电话通知为主）保证在（中标人承诺的时间）内派人到场保修，承包人不按时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直接委托他人修缮，修缮费用按相关现行江苏省计价表的两倍计算从承包人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中支出。质量保修期内，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在缺陷责任期结束前，须由总监、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发包人代表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承包人负责修理或更换，监理人负责监督检查并达到施



舒向健



工合同质量等级。在修复之后，承包人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监理人和发包人。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符健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舒健



舒健

